

公司代码：603887

公司简称：城地香江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六月

一、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27 日 14 时 00 分

二、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 289 号 A 座 6 楼公司大会议室

三、与会人员签到：2022 年 6 月 27 日 13 时 45 分

四、会议议题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津贴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1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拟新增 2022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
13	关于预计 2022 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五、会议议程

第一项：董事长谢晓东先生宣布会议开始；

第二项：董事长谢晓东先生统计并介绍参加本次会议的人员；

第三项：推选计票人、监票人各一名；

第四项：董事长谢晓东先生宣读并介绍有关议案；

第五项：股东对议案予以审议并进行表决；

第六项：计票人统计表决票；

第七项：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第八项：与会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签署会议决议与会议记录；

第九项：董事长谢晓东先生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受相关行业风波冲击及产业政策调整的背景下，公司 2021 年度的生产经营状况较往年有所下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907,173,612.63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6.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638,244,253.32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273.64%。考虑到子公司香江科技业绩未达预期，同时，经公司与审计师及资产评估公司测算，并结合目前市场和业务环境，其短期内利润率无法恢复到历史水平，因此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3,089.82 万元。另外，公司建筑施工业务受下游开发商恒大集团、泰禾集团流动性风险波及，IDC 业务受汇天、南法信等客户项目回款延迟，影响了公司报告期内应收款项，因此，共计计提坏账及减值准备约 1.6 亿元。上述原因极大的影响了报告期内利润。

2、报告期内，公司对存续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规划：①对“2016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做结项处理，并将相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内容可见公司已披露的公告《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号：2021-093）》；②针对“2019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因公司已按照前期募集资金用途要求及相关规定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故已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对相关募集资金账户进行了销户处理，专户余额 39,340.83 元，已按相关规定及要求转至公司基本账户；③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并保证募投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经公司第三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时经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对“2020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所有用于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本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报告期内共实现收益 1,030.29 万元。

3、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37,558,734.30 元（含税）。同时，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转增 75,117,469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450,704,812 股。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 6 月 25 日，本次转增股份上市流通。公司董事会对上述预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已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4、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支持配合子公司经营发展，对下属子公司提供了 48 亿元的担保总额度，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度大会审议并通过。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为香江科技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12.965 亿元，对城地建设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3 亿元，共占担保总额度的 31.80%，公司对所有担保程序及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核查，经董事会确认核实，公司已担保事项属于生产经营及资金合理利用所需，且未超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内容及担保总额度，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公司已就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风险可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方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5、报告期内，公司地基与基础施工业务面临“三道红线”去杠杆，头部房企重新洗牌的逆势阶段，外部房地产行业整体大环境恶劣，多家房企暴雷，公司因与大型、头部房企合作比例较高，故受到相应波及。在外部条件不利的情况下，公司在业务拓展上更加审慎，从源头开始对于招标方进行严格风险等级划分，尤其对其资质、业务规模、履约能力、现金流等着重考虑，不盲目拓展业务，保障公司现金流稳定。同时，修炼“内功”，对现有业务形式、管理架构、人员配置等重新摸排及梳理，明确并加强各管理部门职能，提高管理效能，减少管理漏洞及不必要的管理冗余。另外，公司继续加强设计院业务推广工作，以优化设计为切入点赋能地基建设板块。特种技术公司及研究院主导公司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研究工作，通过新型绿色施工技术为客户实现优化成本、缩短工期，也同时提高公司利润率。

子公司香江科技凭借对配电设备、空调系统、智能母线等多种 IDC 机房核心配套设备的技术积累和深入理解，通过切实解决出柜率低、PUE 高等客户痛点，香江科技成功切入了 IDC 系统集成领域和 IDC 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领域，通过过硬的技术实力、扎实的产品质量、良好的服务品质等核心竞争力，以系统集成业务带动设备和解决方案业务、设备和解决方案业务反哺系统集成业务的良性协同，实现了快速的发展壮大。在重组完成后，依托上市公司平台，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加大北上深数据中心建设布局，加深与互联网、金融及第三方紧密合作，做大做深 IDC 市

场，持续赋能行业数字化转型。

6、报告期内，公司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对象及额度的议案》，就相关关联交易对象及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展开论证，公司独立董事就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证相关交易内容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7、报告期内，公司自持“沪太智慧云谷数字科技产业园项目一期”项目办公楼、数据中心楼、园区内部变电站及各类配套设施已基本建设完成。市电接入方面，目前根据 2021 年 6 月发布的苏供电发展[2021]153 号文“国网苏州供电公司关于印发申江通科技有限公司 110 千伏变电站接入系统设计方案评审意见的通知”的要求，对项目电力接入方案进行了调整，并配合各级地方政府与供电公司，积极推动市电接入工程的落地。而公司 2020 年获批的上海临港新区新建数据中心一期，截止报告期末，1 号机房楼完成主体混凝土结构施工，砌筑工程完成 50%，外墙板安装完成 90%

2 号机房楼完成主体钢结构施工，砌筑工程完成 80%，外墙板安装全部完成，外脚手拆除 30%，3 号办公楼主体结构全部完成，并完成结构验收，开始外幕墙施工。另外，项目已取得外市电方案批复，准备进入施工图设计阶段。

8、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申请专利 99 项，其中发明专利 23 项，实用新型专利 6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5 项；报告期内，发明专利授权 2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16 项，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14 项。截止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授权发明专利 24 项，已授权实用新型 314 项，外观设计 50 项，软件著作权 51 项。公司研发投入的金额为 12,192.7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4.19%。报告期内，子公司上海启斯及城地建设双双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9、报告期内，经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城地转债”，债券代码“113596”）已达转股期。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共有 521,000 元“城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 20,007 股，占发行总量的 0.0434%，尚有 1,199,479,000 元未转股，占发行总量的 99.9566%。当前转股价格为 24.26 元。

10、加强公司治理，不断完善内控体系。

（1）为应对相关行业逆潮及政策变化，公司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控制，严把内控关口，从业务源头、应收款、项目履约、投融资等多维度进行风险控制工作，提升公司对外风险管控水平。通过充分运用法律手段、法律工具、加强与地方主管部门沟通配合、加强内部协作，有效控制集团所面临的外部风险，捍卫公司合法权益。日常管理结合多信息化平台及工具覆盖公司管理方方面面，保证内部机构责权清晰，运行规范，提高了整体运营效能。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法有效地召集和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

临时股东大会、8 次董事会会议、8 次监事会会议等。相关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相关事项、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的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 2020 年度利润分派方案等议案。

(3)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积极深入公司现场调研，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严谨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情况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 《关于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反担保的议案》；2. 《关于公司对香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3.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7.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9.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津贴的议案》；1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1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12. 《关于公司拟新增 2021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13. 《关于预计 2021 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14.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审机构的议案》；15. 《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3.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2.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年6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0. 逐项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1.1 经控股股东推荐，提名谢晓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1.2 经股东沙正勇先生推荐，提名王志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1.3 经股东余艇先生推荐，提名王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1.4 经控股股东推荐，提名张群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1.5 经控股股东推荐，提名杨权根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1.6 经股东上海西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推荐，提名蒋镇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1.7 经控股股东推荐，提名刘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 《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7月30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 《关于选举谢晓东先生为董事长的议案》；2.0. 逐项审议《关于选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2.1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谢晓东担任公司总裁；2.2 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张群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2.3 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许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2.4 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王琦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5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裘爽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3.0. 逐项审议《关于成立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3.1 选举谢晓东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3.2 选举王志远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3.3 选举蒋镇华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4.0. 逐项审议《关于成立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4.1 选举刘华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4.2 选举杨权根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4.3 选举王琦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5.0. 逐项审议《关于成立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5.1 选举杨权根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主任；5.2 选举蒋镇华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5.3 选举张群女士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6.0. 逐项审议《关于成立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6.1 选举蒋镇华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主任；6.2 选举谢晓东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6.3 选举刘华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8月2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2. 《公司2021年度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8.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对象及额度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证券部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发布公告共计 118 个，内容涉及常规定期报告、重大合同签订、变更公司名称及简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公司在网站上设立了投资者交流版块，并通过及时更新公司相关信息，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投资价值。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主业定位通信信息服务领域，致力于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生产制造及销售；数据中心前期筹划、咨询；数据中心系统集成；数据中心销售及运维等服务，由相关子公司各司其职并形成协同效应，为公司继续打通数据中心全产业链提供重要支撑。同时，原主业逐步下沿，由子公司城地建设负责开展地基与基础设计与施工业务，范围主要涉及房地产、工业、市政、公共建筑等地下空间的基坑围护、桩基工程。

（二）公司经营模式

数据中心相关服务：目前由子公司城地云计算及香江科技负责业务开展。子公司城地云计算负责做好自持数据中心投资、建设工作，加大自持数据中心销售力度，优化管理及营销团队、深入研究行业及政策形式，深挖用户需求，早日实现太仓及临港数据中心上线交付。子公司香江科技作为国内领先的云基础设施服务商，以得天独厚的全产业链优势结合，并与华为、烽火、ABB、施耐德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继续深耕主营业务，保持数据中心设备生产制造稳定发展的同时，做大做强数据中心 EPC 业务。以“IDC 设备与解决方案+IDC 系统集成+IDC 运营服务”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相辅相成的经营思路，坚持以市场为核心，客户需求为导向，全面聚焦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服务，打造核心市场竞争力。

地基与基础工程业务：主要包括专业承包和总承包两种。目前由子公司城地建设及城地岩土主要从事施工工程承包，包括勘察、咨询、设计、施工中的单项承包或专业综合承包。公司深耕于地基基础建设行业多年，是行业内的知名企业，已成为具备总承包、专业承包、勘察、设计一体化施工能力的综合服务商。现有业务已基本涵盖包括：传统桩基与基坑围护业务、特种设备工艺、土体改良技术等新型应用技术等多项服务。近两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绿色施工号召，大力发展以预制型、土体改良为基础的成套绿色施工技术作为市场切入点，同时，优化现场施工环境及堆料管理，减少土体周边扰动及渣土外运，构建绿色施工服务。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 IDC 服务业：

（1）数字经济高速增长，市场规模快速扩张

伴随电子商务、视频、游戏等移动互联网需求持续增长以及产业互联网的逐步兴起，以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为代表的新一代数字技术迅猛发展，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报告显示，2020 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达到 39.2 万亿元，数字经济占 GDP 比重从 2005 年的 14.2%提升至 2020 年的 38.6%，逐渐成为推动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动能。受益于新基建、数字经济等国家战略指引，我国数据中心在机架规模、市场规模、用电规模等方面均保持高速增长。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报告显示，在机架规模方面，截至 2020 年底，我国在数据中心机架总规模达到 400 万架，大型及超大型数据中心占比 75%以上，在市场规模方面，我国数据中心市场

规模从 2016 年的 714.5 亿元快速增长至 2020 年的 2238.7 亿元，预计 2022 年将增至 2803.9 亿元。

（2）利好政策频出台，数据中心长足发展

2021 年，随着多项利好政策的出台，IDC 产业迎来全面发展时期。2021 年 11 月，工信部印发《“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基本建成高速泛在、集成互联、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成为建设制造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的坚强柱石。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数字经济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的主要经济形态，《规划》部署了优化升级数字基础设施、大力推出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等八方面重点任务，提出 2025 年国内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由 2020 年的 7.8% 提升至 10% 发展目标。诸多利好政策不仅明确 IDC 产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地位，更为行业发展提供有利的氛围和强劲的支持。

（3）碳中和背景下，数据中心加速绿色化转型

2021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四部委进一步联合发布《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推动数据中心和 5G 等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方案》明确到 2025 年，数据中心运行电能利用效率和可再生能源利用率明显提升，全国新建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平均电能利用效率降到 1.3 以下，国家枢纽节点进一步降到 1.25 以下，绿色地毯等级达到 4A 级以上。北京、上海、广东等地接连发布系列政策推动绿色数据中心发展，在此背景下，各大厂商积极探寻 IDC 绿色转型化发展道路，低碳绿色数据中心成为大势所趋。

（4）东数西算全面启动，数据中心开启一体化产业布局

2021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启动实施“东数西算”工程，2022 年 2 月，四部门联合印发通知，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内蒙古、贵州、甘肃、宁夏等 8 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划了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全国一体化数据中心体系完成总体布局设计，“东数西算”工程全面启动。通过“东数西算”，我国系统化合理布局数据中心资源，实现全国数据中心的一体化发展。

（5）新的技术趋势推动数据中心需求持续高涨

科技进步带动整个 IDC 产业快速发展。随着 5G 商用进程的逐步推进，未来智能网联、AR/VR、云游戏等新兴应用将逐步落地，内容形式更加多元化，IaaS 和 SaaS 技术均以相对成熟，云计算全面进入“黄金时代”，IDC 服务行业的发展将迎来巨大机遇。据 Gartner 预测，在 2022 年，新的战略性技术如人工智能（AI）、云原

生平台（CNP）、智能决策、数字孪生、全面体验等进入蓬勃发展阶段，跟随 5G 发展应运而生的各类应用的大规模发展，AI、云原生、智能驾驶、全面体验等新型战略性技术的突破，都将持续为数据中心带来巨大的需求空间。

2、地基与基础工程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是土木工程建筑业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地基与基础工程行业，公司主营业务的细分行业为桩基、基坑围护等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工程是为了使建筑地基的承载能力和变形达到建设要求而预先采取的工程技术措施，在工程建设和施工中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是整个建筑工程质量的关键环节。

2020 年 10 月 29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的“十四五规划”中提到，要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大力发展新基建。桩基础行业作为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趋向于闭环化、智能化、系统化和环保化，行业内传统工艺处于优化升级过程中，为适应社会发展的方向，对于新工艺的产生起到促进和激励作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体系化建设，加快完善管理制度规范，补齐规划建设和安全管理短板，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城市安全水平和综合承载能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意见》强调，要进一步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到 2023 年年底，基本完成设施普查，摸清底数，掌握存在的隐患风险点并限期消除，地级及以上城市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到 2025 年年底，基本实现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全覆盖，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机制更加健全，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效率明显提高，安全隐患及事故明显减少，城市安全韧性显著提升。

《意见》提出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在设施普查基础上，城市人民政府同步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实现设施信息的共建共享，满足设施规划建设、运行服务、应急防灾等工作需要。推动综合管理信息平台采用统一数据标准，消除信息孤岛，促进城市“生命线”高效协同管理。充分发挥综合管理信息平台作用，将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理工作逐步纳入平台，建立平台信息动态更新机制，提高信息完整性、真实性和准确性。有条件的地区要将综合管理信息平台与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深度融合，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充分衔接，扩展完善实时监控、模拟仿真、事故预警等功能，逐步实现管理精细化、智能化、科学化。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城镇化不断推进，城市“综合管廊”的不断发展，建筑可用地日趋紧张，高等级建筑越来越多，地下空间开发力度加大，大、深基坑通常都位于密集城市中心，常常紧邻建筑物、交通干道、地铁隧道及各种地下管线等，施工场地紧张、施工条件复杂、工期紧张，造成基坑围护工程的设计、施工难度越来越大。对企业施工精益化要求提出高标准，为保证施工的有效实施，需要优化升级现有工艺，提高专业能力。同时为响应国家绿色低碳发展的要求，施工过程中对环保的要求也越来越高。环境保护在施工过程中一直是重点工作。以高科技为支撑，发展低碳经济，已经成为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方向，也是地基与基础工程行业的发展方向。

四、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互联网数据中心（IDC）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将体现在以下几点：

（1）双碳背景下，低碳绿色数据中心成为必然方向

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决策对 IDC 数字化和绿色化协同发展提出更高要求。2021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四部委再次联合发布《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推动数据中心和 5G 等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方案》指出，到 2025 年，数据中心和 5G 基本形成绿色集约的一体化运行格局。数据中心运行电能利用效率降到 1.3 以下，国家枢纽节点进一步降到 1.25 以下，绿色低碳等级达到 4A 级以上。在此背景下，风能、太阳能等绿电将更加普遍地应用于数据中心，在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内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是大势所趋。随着监管的加强，数据中心 PUE 等能耗限制将更加严格，数据中心作为数字化标杆行业，在清洁能源应用（太阳能、风能、氢能、潮汐能）、能量回收再利用、绿证使用和结算、AI 运维管理等方面将持续精进。

（2）东数西算推动数据中心一体化、集约化布局

2022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通知，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内蒙古、贵州、甘肃、宁夏等 8 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划了 10 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至此，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完成总体布局设计，“东数西算”工程全面启动。伴随东数西算工程的全面实施，将推动数据中心合理布局、优化工序、绿色集约和互联互通。一方面，通过全国一体化的数据中心布局建设，改善数据中心供需失衡问题，实现资源平衡；另一方面，加大数据中心西部布局，将大幅提升绿色能源使用比例，与东部地区相比，西部地区可再生能源丰富，通过因地制宜的方式，促进数据中心绿色发展；此外，东数西算还可以带动全国数字经济协同发展，西部地区具有天然

的资源和成本优势，数据中心建设不仅可以为当地带来投资，助力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转型，还可以通过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撬动上层应用的引流和发展。

（3）智能技术推动数据中心向模块化、绿色化、智能化深度演进

科技进步带动整个 IDC 产业快速发展。随着 5G 商用进程的逐步推进，未来智能网联、AR/VR、云游戏等新兴应用将逐步落地，内容形式更加多元化，IaaS 和 SaaS 技术均以相对成熟，云计算全面进入“黄金时代”，IDC 服务行业的发展将迎来巨大机遇。全球云计算产业的兴起和扩张带动 IaaS/SaaS 等云计算市场的发展，直接驱动数据中心云流量的快速增长。云计算模式的兴起使得大型互联网云厂商开始持续布局云计算领域，加大云基础设施的建设力度，布局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成为云厂商巨头资本开支的主要途径之一。

2021 年 12 月，工信部印发《“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规划》明确，推动数据中心建设全模块化、预制化、加快发展液冷系统、高密度集成 IT 设备，提升间接式蒸发冷却系统、列间空调等高效制冷系统应用水平，强化数据中心运维与环境调控，通过智能化手段实现机械制冷与自然制冷协同。数据中心能源技术呈现安全可靠、绿色智能趋势，进一步推动 IDC 行业发展。锂进铅退，数据中心将实现供电系统高密化和模块化，风进水退，传统冷冻水系统将被替代，少水的制冷系统将成为主流，数字化技术在数据中心应用越发普遍，AI 智能运维将逐渐替代重复劳动，提高了服务器的管理效率，减少了空间等因素对 IDC 发展的限制，确保数据中心安全高效、持续运行。

2、地基与基础工程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将体现在以下几点：

（1）技术优化升级，坚持以新工艺带动发展，全面推广新技术，减少常态化竞争

我国“十四五”规划建议纲要明确指出，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国家政策支持企业自主研发新技术，并且通过新技术的产生提高施工效率，带动行业发展。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未来市场将趋向于平台化，优秀企业联合进行行业内技术创新，形成产业联盟，合作共赢。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体系化建设，加快完善管理制度规范，补齐规划建设和安全管理短板，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城市安全水平和综合承载能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意见》强调，要进一步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到 2023 年年底前，基本完成设施普查，摸清底数，掌握存在的隐患风险点并限期消除，地级及以上城市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到 2025 年年底前，基本实现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全覆盖，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机制更加健全，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效率明显提高，安全隐患及事故明显减少，城市安全韧性显著提升。

《意见》提出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在设施普查基础上，城市人民政府同步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实现设施信息的共建共享，满足设施规划建设、运行服务、应急防灾等工作需要。推动综合管理信息平台采用统一数据标准，消除信息孤岛，促进城市“生命线”高效协同管理。充分发挥综合管理信息平台作用，将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日常管理工作逐步纳入平台，建立平台信息动态更新机制，提高信息完整性、真实性和准确性。有条件的地区要将综合管理信息平台与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深度融合，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充分衔接，扩展完善实时监控、模拟仿真、事故预警等功能，逐步实现管理精细化、智能化、科学化。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城镇化不断推进，城市“综合管廊”的不断发展，建筑可用地日趋紧张，高等级建筑越来越多，地下空间开发力度加大，大、深基坑通常都位于密集城市中心，常常紧邻建筑物、交通干道、地铁隧道及各种地下管线等，施工场地紧张、施工条件复杂、工期紧张，造成基坑围护工程的设计、施工难度越来越大。对企业施工精益化要求提出高标准，为保证施工的有效实施，需要优化升级现有工艺，提高专业能力。同时，为响应国家绿色低碳发展的要求，施工过程中对环保的要求也越来越高。环境保护在施工过程中一直是重点工作。以高科技为支撑，发展低碳经济，已经成为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方向，也是地基与基础工程行业的发展方向但就目前行业情况来看，现阶段大部分施工企业沿用的仍然是 20 年前的传统施工工艺，只有少部分注重技术创新的企业根据国内外行业发展趋势，加大对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整体高精尖技术占比任然较低，市场任具备技术改造、技术升级的潜力。而随着政策的不断收紧及 2060 年双碳目标的实现，未来必然将不断淘汰落后工艺，推进绿色施工技术的发展。

（2）行业整合势在必行

伴随下游房地产企业重新洗牌，上游施工企业也面临整合及淘汰。基础施工行业作为传统行业，整体表现为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且大部分是中小企业，单个企业市场占有率很低，且呈各地分化趋势。未来我国建筑行业将由粗放型向集约型的方向转变，行业的深层次变更将为行业内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通过兼并、重组、淘汰等手段对行业的整合势在必行，行业整合有利于具有优势平台的优质企业实现良好的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扩张，进一步提升自身实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目前主要涉及的 IDC 设备生产制造、IDC 系统集成、IDC 运维服务、地基与基础设计施工等业务板块将继续保持稳定发展。在原有的基础上，以技术推动进步，加大业务的广度与深度，并通过管理优化及多种信息化工具实现降本增效。

而未来，公司将专注于 IDC 投资建设与运营，紧跟国家及行业发展规划。通过全资子公司城地云计算板块，整合双主业的资源、渠道、经验等进行数据中心业务布局及储备，创立自有数据中心品牌。凭借在双主业行业内长期积累的经验、资源、品牌及口碑，实现从数据中心前期的土地选址、能源指标申请、投资等开始入手，优化数据中心投资结构，一路打通数据中心投资建设。同时，公司将加强整体产业链全面发展，就“资源、资产、资本”等多方面与数据中心产业链上的合作伙伴展开深度合作，充分发挥各自在行业内的资源、技术优势，形成“云、网、数”深度融合新模式，聚焦各行业客户资源，扩大数据中心使用规模。实现覆盖数据中从设计规划、建设、设备制造、系统集成、投资、运维和增值服务的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保持可持续发展态势，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

（三）经营计划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未来 2-3 年内，公司重点布局 IDC 投资建设与运营，紧跟国家及行业发展规划。通过全资子公司城地云计算板块整合双主业的资源、渠道、经验等进行数据中心业务布局及储备，创立自有数据中心品牌。实现覆盖数据中从设计规划、建设、设备制造、系统集成、投资、运维和增值服务的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保持可持续发展态势，原业务内容保持稳定增长，以新技术带动发展，产值稳定增长，提高利润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实现多维度多元化发展。

1、实现传统业务稳步发展

（1）IDC 设备生产制造及系统集成

依托 IDC 产业高速发展的良好态势，子公司香江科技研发团队将加强核心技术攻关及研发升级，销售团队持续优化营销模式，拓展及深化 IDC 领域产业布局。以技术力、产品力及营销能力扩大 IDC 及通信产业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强化在 IDC 系统集成的综合实力，夯实覆盖 IDC 产业链上下游的体系化综合竞争力。

（2）地基与基础施工服务

加快绿色工艺、特种工艺及相关施工技术市场快速落地，子公司城地建设继续以技术改造主导业务板块整体发展。同时，依托上海市勘察设计协会下设地下工程创新技术分会，打造产业联盟。从上至下贯通整体产业链，盘活整体市场。业务方向则逐步向市政、保障房、城市综合配套领域拓展，并继续加强与京东、360 等互联网头部企业深入合作。

2、分阶段达成新业务板块战略规划

公司自转型以来专注于 IDC 投资建设与运营，通过成立全资子公司城地云计算板块，负责整合双主业的资源、渠道、经验等进行数据中心业务布局及储备。

公司将逐步搭建人才梯队和核心团队，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经营管理优势和融资渠道优势，协助城地云计算及香江科技充分利用平台资源，实现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树立自有数据中心品牌及口碑。

数据中心产业链及跨行业资源整合方面，子公司云计算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实现个业务板块之间协同效益，通过建筑施工业务板块、IDC 设备生产与制造、IDC 系统集成业务板块，从土地开发到数据中心运维，全面打通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业务脉络。同时，持续与数据中心产业链上的合作伙伴展开深度合作，充分发挥各自在行业内的资源、技术优势，就“资源、资产、资本”等多方面，形成“云、网、数”深度融合新模式，聚焦各行业客户资源，实现数据中心产业链发展，走行业整体发展道路。

3、人力资源储备与团队提升计划

为应对公司未来的扩张需求，公司整体将按照发展规划，加强人力资源储备，为公司未来业务提供充足的人力保障。受新冠疫情影响，远程办公、直播网课等已成为常态，公司也将积极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加强公司内部培训，内部学习，提升公司管理能力、业务能力、技术水平。同时，公司积极聘请外部讲师团队及业内专业人士来公司传授和分享管理经验，激励管理层人员主动学习、深度提高相关业务能力，提升团队综合实力。加强人才团队建设，重点是经营队伍的建设，扩大经营、销售队伍，提升经营能力，深入优化经营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储备工作也持续进行，保证企业发展有足够的人才支撑。另外，针对尚处于初期阶段的城地云计算，公司将继续强化人才引进与梯队建设，通过对人员绩效结果、核心能力、潜能、客户评价等多维度的综合评估，形成关键业务条线人才地图，并通过 DCIM 平台对所有运维人员的业务能力对标人员胜任力数字化模型搭建个人档案，实现针对性培训，为公司人才梯队建设与人员培育提供重要方向指引，继而实现支持业务稳定发展。

4、信息化赋能管理模式，提升办公效率

依托互联网技术及相关服务的高速发展，公司逐步通过从传统办公室模式过渡为在线形式、云端化办公等方式，提升企业内部管理及流程周转效率。报告期内，上线费用控制系统，CRM 客户管理系统、供应商评分模块及云招采等信息化功能，提高公司整体管理能力。

5、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邮箱、电话、网络等平台建立和谐的沟通环境，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等文件要求，真实、准确、及

时、完整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平等的获取公司最新信息。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未来将继续借助上证路演中心或第三方平台，通过投资者说明会、交流会、上市公司参观活动等形式积极开展投资者对接，传递企业价值及理念。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公司地基与基础施工业务方面：

受行业整体环境不景气、国家政策宏观调控及新冠疫情反复防控形势严峻的影响，公司可能会面临市场招标量减少、多家房企存在风险而主动放弃投标，导致业务量萎缩的情况，尽管公司已于 2019 年通过收购香江科技将业务范围拓展至通信领域，实现业务多维化，但不能保障如果宏观政策及行业格局发生巨大变化可能出现的风险。而同行业同类型大型企业，也在布局长三角地区，与公司业务经营地域重叠，不排除由于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业务量下降。

（2）数据中心业务行业竞争加剧

尽管国内 IDC 行业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国家也大力提倡新基建建设，未来增长空间巨大，尤其在互联网、电力、能源等产业巨头纷纷入局数字化转型和新基建赛道，市场可能面临新一轮洗牌，市场需求方案更加个性化、灵活化，传统 ICT 厂商在市场和技術上面临更大压力。而相关行业出现政策或市场环境竞争加剧等不利变化，可能会出现下游客户比重过高、存在对大客户依赖性过强等影响议价能力的问题。另外，自 2020 年起，数据中心建设数量增幅巨大，但若未来广大企业逐步信息化、云化的速度不及预期，则可能出现数据中心存量过大，销售困难的问题。

（3）疫情常态化导致市场变化的风险

随着疫情常态化发展，各行业受到不同程度影响，短期内市场不确定性增加，ICT 人才、物资、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的全球流动受阻，市场开拓，物资采购及交付和维护工作受到干扰，影响交货周期。

（4）应收账款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通过强化应收账款管控制度，加大回款力度。但随着公司所处行业正面临洗牌和竞争，业务规模也不断拓展扩大，涉及的服务及产品种类、交易主体众多，不排除客户因自身原因或行业整体情况不佳导致回款拖延，甚至回款困难。

（5）技术研发风险

子公司香江科技所从事的 IDC 相关设备和解决方案、IDC 系统集成以及 IDC 运营管理和增值服务属于技术较为集中的产业。一方面，规模较大的 IDC 通常会消耗大量的电能，因此节能、高效的绿色数据中心愈发成为行业的主流发展方向，PUE 等能耗指标要求的不断提高对新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从设备能耗、建设水平到运营及

管理效率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一方面由于 IDC 的特殊性，对于高低压柜、温控、消防、不间断电源以及防水防震等配套设施上都具有较高的要求，需要同时在相应的技术设备和解决方案以及规划建设过程中来保证数据中心达到相应配套要求。香江科技作为业务模式齐全 IDC 全产业链服务商，业务已经覆盖了 IDC 产业链的上下游环节，通过不同业务板块的连接和整合取得了较好的技术协同和发展优势，但香江科技若在未来若不能紧跟行业技术发展的潮流，导致自身技术和运营水平丧失优势甚至落后于行业平均水平，则有可能在将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地基与基础施工服务业务因其行业特殊性，相关新工艺，新技术需要相应的行业评估并认可方可进行现场使用，周期较长。目前公司特种工艺部门尚处于前期阶段，相关领导班子及管理团队需要时间磨合、业务模式也尚需时日摸索。另外，新技术初期因为没有较为成熟的案例，考虑到项目整体施工安全性，开发商/业主可能更倾向于采用相对稳定的传统工艺。新工艺落地发展进度不及预期。另外，公司希望可以凭借多年深耕地下工程的经验，进一步归拢上下游资源，通过主导的地下工程创新技术分会，盘活新技术、新工艺，但协会工作尚需时间开展，短期内难以实现显著成效。

2019 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成功并购了云基础设施服务商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现了业务多元化。未来公司将有效形成新老基建深度融合并行发展的良好态势，引导上市公司业务结构继续朝多元化发展，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

2021 年，公司将立足 IDC 行业领域，通过从数据中心前期规划、建设、咨询、运营等环节发力，加强在一线城市 IDC 相关业务布局，提升机柜保有量，不断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传统业务方面，公司将持续以低碳、环保、绿色、高效的技术历年带动工艺升级、工艺改造和设计咨询带动现有业务，加大全国业务的开拓，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2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并列席了年度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具体如下：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关于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反担保的议案》；2.《关于公司对香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关于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3.《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关于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8.《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9.《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津贴的议案》；10.《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11.《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12.《关于公司拟新增2021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13.《关于预计2021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14.《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审机构的议案》。

3、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关

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2.《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年6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0. 逐项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1.1 经控股股东推荐，提名周健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1.2 经控股股东推荐，提名李萍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5、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7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关于选举周健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2.《公司2021年度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8、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11月5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1.《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对象及额度的议案》。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1、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合规。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未发现违规担保，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

3、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年度权益分派。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已就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

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4、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对象及额度的议案》，监事会相关进行了监督和审核，确保相关内容合法合规，

5、公司的内控规范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规范的要求，继续落实内控规范工作方案，加强公司内部管理融合，陆续组织实施了2021年度内控规范工作；组织实施了全资子公司的财务收支情况和销售与收款环节的内控执行情况的检查工作，确保了子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和准确；组织实施了公司在建项目（含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生产厂房的监督检查工作，确保了公司在建项目的规范运作。结合实际情况修改、补充、完善公司及子公司的管理，进一步提高了公司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护了股东权益，促进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的有关要求，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7、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8、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我们对公司存续的募投项目及配套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相关核查，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程序合法合规，募投项目投入有计划开展。报告期内，公司对相关募投项目进行了结项并对剩余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已完成募投项目实施目的的募集资金账户进行余额归拢及销户；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均无违规的情形。

9、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起开始担任公司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审财务机构已连续四年，长久以来严格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了审计机构的相关责任和必要的义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始终贯彻审计机构执业准则及职业操守，为公司提供专业的审计服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

10、对外担保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担保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经核查，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事项而提供的担保。监事会认为：公司担保事项属于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合理利用所需，且未超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内容及担保总额度，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公司已就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风险可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方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监事会2022年工作计划

2022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随着新《证券法》公布及其他相应制度的更新与完善，2022年，监事会将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法律、法规，完善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加强与董事会、管理层的工作沟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2、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第一，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公司了解情况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尤其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予以制止和纠正。

第三，经常保持与内审部门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

第四，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第五，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同时加强会计审计和法律金融知识的学习，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告，相关内容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告，相关内容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第一部分：2021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1、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收入	2,907,173,612.63	3,933,403,130.76	-2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5,253,630.68	392,666,060.95	-25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328,583.29	318,743,856.51	-190.14

2、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
总资产	7,711,353,235.20	8,585,552,594.89	-10.18
总负债	4,297,648,179.52	4,529,434,529.15	-5.12
所有者权益	3,413,705,055.68	4,056,118,065.74	-15.8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13,705,055.68	4,056,118,065.74	-15.84

3、主要销售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产品或业务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
桩基	363,685,024.63	489,944,097.43	-25.77%
基坑围护	249,457,583.04	253,620,185.09	-1.64%
桩基及基坑围护	923,033,366.19	1,076,451,147.19	-14.25%
岩土工程设计	4,432,027.97	5,334,315.79	-16.91%
IDC 设备及解决方案	851,715,734.13	1,133,579,507.75	-24.86%

IDC 系统集成	340,894,310.24	795,193,727.12	-57.13%
IDC 运营管理及增值服务	161,148,399.19	169,593,817.85	-4.98%
合计	2,894,366,445.39	3,923,716,798.22	-26.23%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25,630,521.62	14.60	2,242,217,007.11	26.12	-49.80	
应收账款	2,198,984,881.16	28.52	2,024,109,873.56	23.58	8.64	
存货	456,321,828.31	5.92	367,188,982.36	4.28	24.27	
合同资产	918,370,377.34	11.91	884,468,814.59	10.30	3.83	
短期借款	1,404,548,263.12	18.21	1,311,145,530.94	15.27	7.12	
应付账款	1,071,706,395.31	13.90	1,376,174,959.70	16.03	-22.12	
其他应付款	19,091,148.95	0.25	23,136,222.47	0.27	-17.48	
长期借款			216,680,000.00	2.52	-100.00	
应付债券	944,441,295.33	12.25	888,551,602.76	10.35	6.29	

其他说明

- (1) 货币资金：主要系本期公司增加对太仓数据中心项目投入所致。
- (2) 应收账款：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系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回款较慢所致。
- (3) 存货：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系采购所致。
- (4) 合同资产：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增加的原因系项目工程待办理结算所致。
- (5) 短期借款：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
- (6) 应付账款：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下降所致。
- (7) 其他应付款：本期末余额较上期末余额减少的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取的保证金金额减少所致。
- (8) 长期借款：报告期偿还长期借款。
- (9) 应付债券：报告期可转换债券存续利息增加。

(二) 经营成果

公司 2021 年度的生产经营继续保持良好的态势，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07,173,612.63	3,933,403,130.76
其中：营业收入	2,907,173,612.63	3,933,403,130.76
二、营业总成本	2,793,748,072.56	3,483,758,310.17
其中：营业成本	2,236,356,673.84	2,987,591,548.18
税金及附加	12,937,878.89	14,690,623.49
销售费用	100,890,481.72	77,259,427.25
管理费用	197,485,886.75	158,091,299.52
研发费用	121,927,839.29	157,913,698.36
财务费用	124,149,312.07	88,211,713.37
其他收益	49,422,819.25	50,232,294.79
投资收益	23,764,110.44	3,080,836.0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492,967.58	
信用减值损失	-109,601,157.91	-32,639,939.29
资产减值损失	-686,280,601.52	-4,945,418.65
资产处置收益	640,589.17	127,551.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5,121,668.08	465,500,144.58
加：营业外收入	215,835.53	1,396,660.80
减：营业外支出	7,469,821.18	5,326,061.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2,375,653.73	461,570,744.16
减：所得税费用	-27,122,023.05	69,031,741.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253,630.68	392,539,002.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5,253,630.68	392,666,060.95
少数股东损益		-127,057.96

第二部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一、2022 年的财务预算主要指标：

1、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预算	2021 年度	增减变动（%）
一、营业总收入	287,763.94	290,717.36	-1.02
其中：营业收入	287,763.94	290,717.36	-1.02
二、营业总成本	278,104.46	279,374.81	-0.45
其中：营业成本	221,238.06	223,635.67	-1.07
税金及附加	1,275.02	1,293.79	-1.45
销售费用	8,698.68	10,089.05	-13.78

管理费用	20,751.71	19,748.59	5.08
研发费用	10,877.89	12,192.78	-10.78
财务费用	15,263.10	12,414.93	22.94
其他收益	3,450.00	4,942.28	-30.19
投资收益		2,376.41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49.30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661.95	-10,960.12	-93.96
资产减值损失		-68,628.06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64.06	-100.00
三、营业利润	12,447.53	-62,512.17	-119.91
加：营业外收入		21.58	-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5.00	746.98	-79.25
四、利润总额	12,292.53	-63,237.57	-119.44
减：所得税费用	3,991.93	-2,712.20	-247.18
五、净利润	8,300.60	-60,525.36	-113.71

注 1：预计 2022 年度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利率确认的利息费用为 5,000 万元。

注 2：2022 年度公司太仓 IDC 项目及临港 IDC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对公司净利润会有一定影响。

二、预算编制基础

1、2022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19-2021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本预算包括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的子公司。

三、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 2022 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材料、劳务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得影响。

四、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2022 年，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确保预算任务的完成：

1、充分认识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因素，对 2022 年经营工作进行系统安排，将业务开发工作进行重点规划，确保固有业务稳中有升、新业务有较大进展，从而奠定公司产值利润增长的基础。

2、继续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工作，特别是主要成本项目的预算管理工作，对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主要成本，严格按照预算的项目及金额进行合同的签订、资金的审批支付，实现对主要成本项目的精细化管理。

3、继续推进夯实公司基础管理工作，建立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及设备管理体系的长效机制，使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得到有利保障。

4、强化财务和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保证财务指标的实现。

5、全面建立部门绩效考核制度，调动各部门全体员工全身心投入工作中，履行好岗位职责。以服务客户为中心，以强化管理为手段，以绩效考核为突破，全方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6、继续加强全面内控管理制度，特别是成本控制的基础工作，对于公司经营过程每个环节，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执行，实现有效率的精细化管理。

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

五、2022 年及今后主要发展目标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未来 2-3 年内，公司重点布局 IDC 投资建设及运营，紧跟国家及行业发展规划。通过全资子公司城地云计算板块整合双主业的资源、渠道、经验等进行数据中心业务布局及储备，创立自有数据中心品牌。实现覆盖数据中从设计规划、建设、设备制造、系统集成、投资、运维和增值服务的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保持可持续发展态势，原业务内容保持稳定增长，以新技术带动发展，产值稳定增长，提高利润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实现多维度多元化发展。

1、实现传统业务稳步发展

(1) IDC 设备生产制造及系统集成

依托 IDC 产业高速发展的良好态势，子公司香江科技研发团队将加强核心技术攻关及研发升级，销售团队持续优化营销模式，拓展及深化 IDC 领域产业布局。以技术力、产品力及营销

能力扩大 IDC 及通信产业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强化在 IDC 系统集成的综合实力，夯实覆盖 IDC 产业链上下游的体系化综合竞争力。

（2）地基与基础施工服务

加快绿色工艺、特种工艺及相关施工技术市场快速落地，子公司城地建设继续以技术改造主导业务板块整体发展。同时，依托上海市勘察设计协会下设地下工程创新技术分会，打造产业联盟。从上至下贯通整体产业链，盘活整体市场。业务方向则逐步向市政、保障房、城市综合配套领域拓展，并继续加强与京东、360 等互联网头部企业深入合作。

2、分阶段达成新业务板块战略规划

公司自转型以来专注于 IDC 投资建设与运营，通过成立全资子公司城地云计算板块，负责整合双主业的资源、渠道、经验等进行数据中心业务布局及储备。

公司将逐步搭建人才梯队和核心团队，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经营管理优势和融资渠道优势，协助城地云计算及香江科技充分利用平台资源，实现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树立自有数据中心品牌及口碑。

数据中心产业链及跨行业资源整合方面，子公司云计算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实现个业务板块之间协同效益，通过建筑施工业务板块、IDC 设备生产与制造、IDC 系统集成业务板块，从土地开发到数据中心运维，全面打通数据中心全生命周期业务脉络。同时，持续与数据中心产业链上的合作伙伴展开深度合作，充分发挥各自在行业内的资源、技术优势，就“资源、资产、资本”等多方面，形成“云、网、数”深度融合新模式，聚焦各行业客户资源，实现数据中心产业链发展，走行业整体发展道路。

3、人力资源储备与团队提升计划

为应对公司未来的扩张需求，公司整体将按照发展规划，加强人力资源储备，为公司未来业务提供充足的人力保障。受新冠疫情影响，远程办公、直播网课等已成为常态，公司也将积极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加强公司内部培训，内部学习，提升公司管理能力、业务能力、技术水平。同时，公司积极聘请外部讲师团队及业内专业人士来公司传授和分享管理经验，激励管理层人员主动学习、深度提高相关业务能力，提升团队综合实力。加强人才团队建设，重点是经营队伍的建设，扩大经营、销售队伍，提升经营能力，深入优化经营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储备工作也持续进行，保证企业发展有足够的人才支撑。另外，针对尚处于初期阶段的城地云计算，公司将继续强化人才引进与梯队建设，通过对人员绩效结果、核心能力、潜能、客户评价等多维度的综合评估，形成关键业务条线人才地图，并通过 DCIM 平台对所有运维人员的

业务能力对标人员胜任力数字化模型搭建个人档案，实现针对性培训，为公司人才梯队建设与人员培育提供重要方向指引，继而实现支持业务稳定发展。

4、信息化赋能管理模式，提升办公效率。

依托互联网技术及相关服务的高速发展，公司逐步通过从传统办公室模式过渡为在线形式、云端化办公等方式，提升企业内部管理及流程周转效率。报告期内，上线费用控制系统，CRM 客户管理系统、供应商评分模块及云招采等信息化功能，提高公司整体管理能力。

5、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加强投资者关系协调管理工作，通过邮箱、电话、网络等平台建立和谐的沟通环境，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等文件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平等的获取公司最新信息。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未来将继续借助上证路演中心或第三方平台，通过投资者说明会、交流会、上市公司参观活动等形式积极开展投资者对接，传递企业价值及理念。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告，相关内容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号：2022-033）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告，相关内容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8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定 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7 万元。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依照《公司法》及《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聘请 4 位内部董事（不含 3 位独立董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其他公司董事、高管薪酬/津贴标准，建议公司董事薪酬如下：建议公司董事薪酬如下：

- 1、董事谢晓东拟在公司领取薪酬 127.95 万元/年；
- 2、董事王志远拟在公司领取薪酬 103.00 万元/年；
- 3、董事王琦拟在公司领取薪酬 85.54 万元/年；
- 4、董事张群拟在公司领取薪酬 73.54 万元/年

建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 1、董事会秘书裘爽拟在公司领取薪酬 14.85 万元/年
- 2、副总裁许奇拟在公司领取薪酬 49.85 万元/年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号：2022-032）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告，相关内容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11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审机构的议案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号：2022-034）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告，相关内容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12

关于公司拟新增 2022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拟使用各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不限于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贸易融资业务）。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与各商业银行之间的融资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上述额度在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的一年之内可滚动使用。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 13

关于预计 2022 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号：2022-035）已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告，相关内容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